

##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到期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1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法定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2018年7月3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2,500.00万元，2018年7月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2,500.00万元。

2019年6月5日，公司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5,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与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